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2月1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月21日以电话和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发出。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斌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 UTStarcom Holdings Corp. 26.05%股份的提案》。

公司的全资境外子公司 Tonghao (Cayman) Limited 于 2019 年 2 月 1 日(美国时间 2019 年 1 月 31 日)，与 Shah Capital Opportunity Fund LP（以下简称“Shah Capital”）、Hong Liang Lu 及其关联方（以下简称“Lu Seller”）签订《PURCHASE AND SALE AGREEMENT》（以下简称“《购买协议》”），拟以现金收购其合计持有的纳斯达克上市公司 UTStarcom Holdings Corp.（股票代码：UTSI.0，以下简称“UTS”或“标的公司”）920 万股股份（约占 UTS 公司总股本的 26.05%）。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本次交易的总对价为 4,922.00 万美元（根据协议签署日的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中间价折合人民币约 32,989.71 万元），其中 Shah Capital 持有的 UTS 公司 804.17 万股股份的交易对价为 4,302.3095 万美元；Lu Seller 合计持有的 UTS 公司 115.83 万股股份的对价为 619.6905 万美元。

本次交易前公司通过全资控股的通灏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灏信息”）和 Tonghao (Cayman) Limited（以下简称“开曼通灏”）已投资持有 UTS 公司 350 万股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通过通灏信息和开曼通灏间接持有 UTS 公司股票数将达到 1,270 万股，持股比例约 35.96%，为 UTS 公司的第

一大股东。

监事会认为：本次交易是可行的、必要的，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加快公司的发展，从而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基本利益。

二、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提案》。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募投项目已实施完毕，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本着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7,451,039.19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受审批日与实施日利息结算影响，具体以审批完成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施日募集资金专户转入自有资金账户的实际金额为准）。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一日